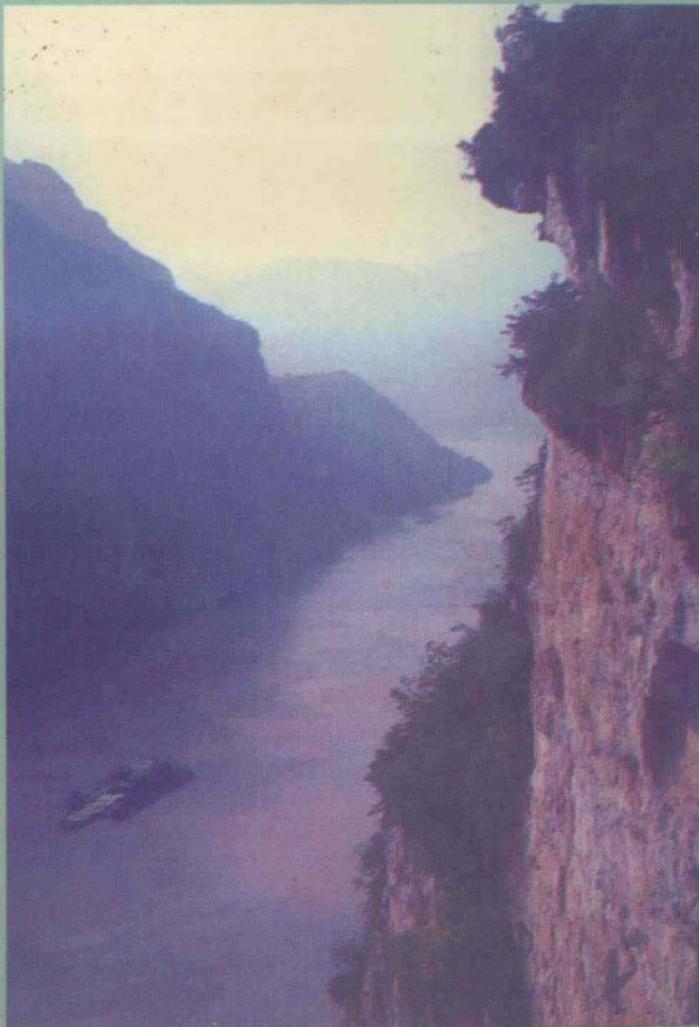


巴渝作家书系

情窦初开的时候

任宗景 著



中国三峡出版社

巴渝作家书系

情窦初开的时候

任宗景 著

中国三峡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巴渝作家作品集/黄济人、冉庄编,-北京:中国三峡出版社,
1997.11
ISBN7-80099-347-7

I . 巴… II . 黄…冉… III . 文学-作品综合集-重庆 IV . 121
8.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23107 号

情窦初开的时候

任宗景 著

中国三峡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海淀区蔡公庄一号)

重庆师范学院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11.0625 字数:220 千字

1997 年 11 月第一版 第一次印刷

印数:1—1000

全套定价:66.00 元

ISBN 7—80099—347—7/I · 61

《巴渝作家书系》总序

黄济人

巴渝作家这个概念抑或提法，显然是随着重庆直辖市的立而产生出来的。重庆与四川虽说是“不分开是一家人；分家是好邻居”，巴文化与蜀文化，虽说是早被历史交融成浑一体的“巴蜀文化”的存在态势，而且必然永远是你中有我、中有你，但，即便是好邻居，即便是“巴蜀文化”的一个重要组成部份，巴渝作家也应当拥有属于自己的东西。

诚然，八万多平方公里的巴渝大地，虽以它的古老与神奇，它的辽阔与富饶，孕育出不少著名的作家。他们的作品的，越过巴山蜀水，走出剑门夔门，在中国文坛上占有了一地。然而，无可讳言的是，社会在发展，文学在发展，尤其时期以来，当好些兄弟省市的作家群体脱颖而出、星光灿烂时候，我们的文学的淙淙溪流却没有能够汇成万顷碧波，法同我们的长江上游波翻浪涌的景象与气势相匹配。究因，自然是多种多样的，而如何投身到改革开放的大潮去社会和经济的发展，则成了摆在我们巴渝作家面前的一同的课题。

有鉴于此，《巴渝作家书系》的编辑与出版，正是旨在繁荣

社会主义文学创作，协调和帮助重庆地区的作家能够在目前出书难的客观情况正常出版文学作品和评论书籍，以不断推出巴渝大地上的文学新作与文学新人。

《巴渝作家书系》的编辑方针是一年一套，一套十本。从加盟该书系第一套的作家队伍来看，既有活跃在中国文坛近半个世纪的老作家、老诗人、老评论家，也有笔耕不辍、卓有建树，支撑着巴渝文坛的中年作家、中年评论家，更有近两年来涌现出的一批文学新秀，他们的作品也许不多，但清新、鲜活，一有问世，便受到读者与专家的关注。另从该书系第一套的所有作品来看，其最大的特色在于，既保存着“巴文化”的剽勇、强悍以及雄劲之风，又渗透着“蜀文化”的细腻、轻柔以及典雅之韵，实则堪称巴渝文坛的新成果与新收获。

春种秋收，年年如此，则巴渝文坛甚幸，中国文坛甚幸！

1997年中秋节于重庆

目 录

| | |
|-----------------|--------|
| 《巴渝作家书系》总序..... | 黃济人(1) |
| 一唱三叹..... | (3) |
| 苦竹沟轶事 | (12) |
| 苦竹萧萧 | (28) |
| 苦竹沟的笑声 | (53) |
| 有关红狐的传奇 | (66) |
| 九节滩作证 | (82) |
| 船长和他的妻子 | (98) |
| 竹溪水潺潺..... | (116) |
| 明月正当头..... | (130) |
| 小巷深深..... | (143) |
| 扳 脿..... | (145) |
| 洗衣机的故事..... | (148) |
| 邂 逅..... | (151) |
| 巫山一片云..... | (154) |

- 打 伴..... (156)
- 情窦初开的时候..... (160)
- 后 记..... (349)

谨将此书
献给我的老知青同辈们

一唱三叹

(一) 像章风波

“文革”狂飚席卷，知青林场也难逃“瘫痪”的厄运。十六七八，二十上下，正是精力旺盛的年纪，悠闲和无聊有如难咽的毒药。由兹，一支由知青自发组织的毛泽东思想宣传队便“揭竿而起”。朋友邀朋友、熟人串熟人，原先各在一个林场素不相识的她与他便在宣传队里碰了头。

若以相貌论，在宣传队里她不算最靓的，但“十七十八无丑女”，能歌善舞的她自有一种清丽脱俗的味儿，又活泼开朗，到处都洒满了她银铃似的笑声。他呢，却是属于那种性格内向、三天说不了九句话的“闷声”，无论演出或休息，总是抱着二胡杆杆摇，倘有哪个女同胞招呼他一声，他的脸笃定会红得像煮熟了的虾一样。

万万没想到，偏是这个放屁都不响的闷声，差点儿使一场演出砸了锅。

……离拉幕布还有十来分钟，大家的妆都上得差不多了，演杨伯劳的知青突然惊炸炸地嚷了起来：“糟糕，喜儿没来！”后台立即炸了营，现代舞剧《白毛女》片断可是宣传队的“扛

鼎”节目啊！没费多少工夫，人们就在寝室里找到了喜儿。她面前摆着一枚精致的毛主席像章，手里捏着一张纸条儿，抽抽咽咽地哭得像个泪人儿。纸条上写着一首诗：送给你菲薄的礼物/只是一枚小小的像章/可叹我赤诚的心儿/却因此失落远方/复苏的新春大地/呼唤着多情的群芳/欢快的小溪流水/何时流过我渴慕的心上？

大家一看那字迹，就知道是闷声捣的鬼——每到一地，宣传队的演出海报都是出自他的手。

“好个黄世仁（闷声在过场戏里兼串的角色），硬是打起喜儿的主意来了。”有人戏谑道。

“哭，哭个啥！有人喜欢你还不安逸？”也有人烦喜儿。

喜儿委屈地扬起头：“可是……可是我已经有了男朋友了嘛。”

众人都哑了，不知该说啥才好。这个闷声也忒冒失，情况都没搞清楚咋个乱扔手榴弹？可是，对一个女娃娃产生好感、追求她，闷声似乎又错不到哪里去。

这时，前台静场的铃声骤然响起。众人如梦方醒，齐声发喊：“快走，演完了再说！”你拉我拽拥着喜儿直奔后台……

事后才搞清楚，喜儿本人对这场风波也有点责任，谁叫她逗猫惹狗的，见了人家的好东西就缠着想要呢？闷声不过是借题发挥，把在内心捂得发烫的念头连像章一并奉送。

应该给闷声记一功的是：像章风波有如一场地震，改变了宣传队先前那种道貌岸然的“平衡”。自此，几对恋侣结束了“地下工作状态”；互相倾慕着的男男女女则毫无顾忌地高唱“蝶恋花”，猛弹“凤求凰”，出入成对成双成了宣传队很寻常的一道风景。

喜儿和闷声反倒生分了——她不愿伤害他的感情，但又无可奈何；他不想使她为难，实际上已经在她心里掀起了轩然大波——双方都尽量避免单独相处，即使正常的交往也总有些不自在。那年头，爱情这两个字很圣洁，人们匍匐于传统道德规范的大墙下，“乱劈柴”的人并不多。

后来，上面强调“抓革命、促生产”了，宣传队只好风流云散。再后来，喜儿的男朋友（城里的工人）把她给“蹬”了，闷声闻讯专程跑了百多里路去宽慰她……像章风波埋下的种籽终于拱出了土。可惜，受制于种种原因，他俩未能终成眷属，知青谈恋爱能走到尽头的实在太少太少。

若干年后，闷声和喜儿意外地重逢（是在老知青的聚会上），虽说“使君有妇罗敷有夫”，但不小心提起在宣传队的往事，双方仍感到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闷声到底是男人，在分手的酒席上，他大大方方地站起来与喜儿碰了杯：“只要曾经拥有，何必天长地久……”说罢，一仰脖喝了个酒杯朝天。

——喝得老知青们全都荡气回肠！

（二）裤裆垭上

林场场部楼座落在两山夹峙的裤裆垭口上。裤裆垭名儿不雅，景色却十分悦目，密密匝匝的马尾松林终年一片苍郁，林间的各种野花四时不败……不过，知青们熟悉的只是面对楼门的山头，而场部楼背靠着的那山尖却几乎无人上去过——原因很简单，既陡峭、又无路可以走——大头菜的伊甸园就在这人迹罕至的所在。

大头菜其貌不扬，活像《红岩》里面那个小萝卜头的哥哥

,动辄便与人顶牛抬杠,连林场的那条草狗“欢喜”见了他都躲得远远的(不小心挨近了,准会被这小子几脚尖踹得“告娘娘、告娘娘”的惨叫着乱跑)。所以,男生们大都对他敬而远之,更无哪位春心蠢动的女生敢把目光奢侈地停驻在他身上。久之,大头菜愈发形只影单,愈发做出一副“吾方高驰而不顾”的清高样。

上坡做活路、吃饭,大头菜免不了要和大家在一起,其余的时间,大家很难见他的影子,只闻其声——他把自己关在竹篾巴夹的单人房间里拉小提琴。一般初学者,拉了几天空弦便抵挡不住曲子的诱惑,再不济也得拉拉“东方红”之类的简单歌曲过过瘾;他不,拉空弦一拉就是大半年,那“杀——鸡——鸡——杀”的单调琴音尤如催眠曲,让人吃了晚饭就想上床与枕头亲热。对于他的执着,有人踏削:“狗日的大头菜,老没长进!”也有人酸溜溜地恭维:“说不定这娃将来真有造化,基本功扎实么!”无论别人怎么说,大头菜都充耳不闻,我行我素。林场“停产闹革命”后,他索性把夜间练琴改成白天。

一年后,大头菜总算拉练习曲了,间或也试着拉拉“梁祝”、“思乡曲”之类的曲段。琴声悠悠袅袅、如泣如诉,越拉越像那么回事儿了。有时,一群人正在嘻哈打闹,琴声一响,竟情不自禁地安静下来,乖得象刚进托儿所的娃娃……

不知是出于对众人疏远他的“报复”或是有其他什么考虑,就在大家开始以欣赏的态度接受他的“精神污染”的当儿,他又偏不在林场拉琴了。反正不出工,一吃了饭,他便挟几本书,拎着琴盒,悠哉游哉钻林子去了。开始大家以为他是“浪迹山林”,后来才发觉他有固定的去处——林场场部楼背后的山顶上,风轻林静之时,便听得见琴声若断若续地从上面传下

来。但是，没有任何人去撵他的脚，谁不知大头菜的德性？再说，被他的琴声引上去，不就成了他的崇拜者么？说啥也不能掉那个份！

忽一日，公社革委会的头头突然驾临裤裆垭，说是要传达无产阶级司令部的“最新指示”。开会点名，独缺大头菜；再一清点，还差一个绰号“豌豆”的喂猪的女知青，据说是打猪草去了。

“大头菜……恐怕是……是在那上面拉下巴琴。”已经“靠边站”了的老场长指着后山嗫嗫嚅嚅地回答。

把小提琴叫下巴琴，太新鲜了，知青们“哄”地一声笑起。

“笑什么？吃了笑婆子的尿呀？去给我拖下来！”革委会头头勃然大怒。

于是，老场长领头，几个早就想去瞅个究竟的知青趁机尾随，雀跃着往山顶摸去。

“噫，这刺笆笼里啥时有了路？”当一条用砍刀劈出来、沿山脊直上的小径出现在搜寻者面前，老场长大惑不解。不说，这一定是大头菜的杰作。

一行人吭哧吭哧地爬上了山顶，眼前不禁一亮：屋基大小的一块平地上，疏疏朗朗的马尾松林被精心地修斫过；树下的蕨鸡草也“长”得齐齐展展的、象是铺了一块丝绒毯；几丛野花点缀在四周，白色的棠梨花如粉妆玉琢，火一样燃烧的映山红红得风流倜傥；阳光静静地穿过林隙，将花、草、树木都渲染得鲜明怡人。好一个世外桃源——不，一块钉在树杆上的白木板上，“伊甸园”三个字分外惹眼！

可是，人呢？怎么不见大头菜？而那躺在蕨鸡草毯上的打开的琴盒、挂在枝丫上的小提琴又明白无误地证明大头菜肯

定在这天堂。

蓦地，老场长双眼发直，嘴里象含了个大鹅蛋，手指颤颤的、指着一丛摇曳的棠梨花后面。天哪，原来大头菜正瑟瑟发抖地趴在豌豆的肚皮上、脸色煞白地瞅着众人——这狗东西胆大包天，竟然在演习亚当和夏娃偷吃禁果的游戏……

在临时改成的批斗会上，任众人口沫横飞，大头菜一言不发，倔强地把脸偏一边，青眼向天，一副“死猪不怕开水烫”的神情。审问时，他把全部责任都揽到自己身上，声明“是我估倒豌豆干的”。问豌豆是啷个回事，她只是哭……

正当被五花大绑的大头菜就要给带下山时，胖嘟嘟的豌豆披头散发地冲了出来，死死抱住“强奸犯”的大腿，哭喊道：“我和他一起走！我是心甘情愿的！我们俩要朋友，都耍了……耍了半年……多了。唔、唔、唔、唔……”

这戏剧性的变化出乎所有人的意料。既然是要朋友，性质当然就变了；加上全场知青都替他俩说情，末了，红卫兵组织顺水推舟地作出了“各记大过一次”的处分决定。

拆（林）场下（生产）队时，豌豆已断了月经，大头菜干脆与她办了结婚手续；堂堂正正地带她插了队，“你挑水来我浇园”，小日子反倒比大多数知青过得结实、滋润。几年后，大头菜又带着豌豆，“投亲靠友”去了成都附近的农村，知青们便很少听到他俩的消息了。

前不久，老知青聚会，大头菜带着豌豆从天而降，气色甚佳，自称已是某乡镇企业的厂长了。随同他俩一道的，还有一个标标致致、手拿“大哥大”的小伙子——显然那是他俩在伊甸园里的产品。

倘老场长有知，还会说裤裆垭风水不好么？天知道。

(三)孤雁与浮萍

春节，知青们纷纷返城探亲。在初中同学的聚会上，他和她几乎同时产生了“触电”的感觉。她没有想到，几年不见，他竟出落成一根葱的大小伙子了；那高挑而匀称的身材、明亮的贮满笑意的眼睛、鼻垂与上唇之间青乎乎的茸毛、略带沙哑的男中音以及一讲话就上下窜动的喉节……都与她记忆中那个“羞怯的小男生”判若两人。而在他的眼中，她的变化也是明显的，没有了公主般逼人的高傲，也不再象一只叽叽喳喳的小麻雀……聚会的大部分时间里，她都沉静安详地坐在角落，听那些进了大学的同学们高谈阔论，很少开腔。每当他的目光偶尔与她的目光相碰，她就赶快别开脸，长长的睫毛就象收阖的含羞草一样微微翕动。

这次邂逅对他俩来说可谓意义非常。交谈中，双方都惊喜地得知：对方高中毕业后与自己一样，考大学名落孙山，又不约而同地“上山下乡”，在社办林场当了知青。更巧的是，各自的林场都在川东北的大巴山区！

“既是同一战壕的战友，能留下你的通讯地址吗？”分手时，他鼓起勇气问了一句，鼻尖上顿时沁满汗珠。

“你……也得把通讯处写给我，这才公平。”她故作俏皮地答道，但话一出口，脸上也漫过一片红潮。

说不清是谁先向谁写信，反正他和她回到大巴山，对方的信早就在林场等候着了。从此，鸿雁往复，累坏了乡邮员。

开初，这些信贴在墙上也无伤大雅，不外乎抒发战天斗地的豪情，讲讲各自身边的琐事。然而，豪情这东西可一可二可三却不可千篇一律（老是“东风吹、战鼓擂”太腻味也太费劲），

身边的琐事也都大同小异。久之，花季中的他和她便自觉或不自觉地洒落许多混透着感情七彩的花露，浸润在字里行间，也浸润着互相渴慕的心灵。到后来，他寄给她的已不是通常意义上的信，而是一首接一首热得烫手的诗。

诗，往往是年轻人表达迸溅情感的一种最趁手的方式。而写诗，对他来说无异于小菜一碟——从小学到高中，他一直是各科均优的尖子生，如果不是“有成份论”与他过不去的话，他哪会考不上大学？读诗的她呢，正好又具备一种超乎常人的颖悟——如果不是因为对文学过份偏爱、数理化成绩太糟糕，恐怕大学的门也不敢对出身于“红五类”的她关闭。就这么，一个昏天黑地的狂写，一个如醉如痴的品咂，疯长的爱情芽儿很快就在双方的心里挺拔成了大树。在这“大树”的浓荫下，种种身前身后的烦恼和忧患都匍匐成了无足轻重的小草……

翌年春节，在故乡重逢的他和她便水到渠成地成了对方家长的座上宾。

这一年的春节仿佛过得特别快。

当他一步三回头地与她依依分手又回到林场，箭一样飞逝的光阴一下子变得如同蜗牛在爬。岂止是“一日不见如隔三秋”？过一天简直就象过了十年！造成他这种感觉上的强烈反差，是因为他再也收不到她的回信。

这当儿，他写信的频率早就从“半月谈”、“每周一歌”改成了“天天读”甚而一日两报（晨报和晚报），可依然是石沉大海渺无音息。

应该说明的是，在返回林场的几个月中，所有的亲友都中断了与他的联系——但他却不在乎。他唯一在乎的是她！她不应该如此寡情！